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46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 10:00 在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1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乔胜俊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董事黄建军先生、王浩先生、帅巍先生、张建先生，独立董事郑亚光先生、陈云奎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现场会议，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宏达股份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拟新增与关联方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约 1.482 亿元。董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

项进行补充预计。在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内部调剂。

关联董事乔胜俊先生、王浩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补充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25-04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宏达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临 2025-04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